

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此议案尚需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

（一）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

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4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85,608,563.98元，其中2024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190,435,368.31元，按照《公司章程》提取10%的法定盈余公积19,043,536.83元后，2024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171,391,831.48元。截至2024年12月31日，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611,150,942.86元。

鉴于公司当前稳健的经营以及未来良好的发展前景，为更好地回报广大投资者，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、保障公司正常运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董事会、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，即：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08,131,200股，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已回购股份6,029,590股后，分配股份基数为302,101,610股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.00元（含税），预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0,210,161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本次方案实施完毕后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。

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

2024年度内，公司实施了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.00元（含税），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0,210,161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0月12日披露在巨

（二）现金分红方案未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项目	2024年度	2023年度	2022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60,420,322.00	54,378,289.80	42,664,320.0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/	/	/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185,608,563.98	165,044,126.67	156,653,779.04
研发投入（元）	24,345,966.14	20,221,344.48	17,995,127.30
营业收入（元）	769,407,328.87	663,018,897.61	546,615,410.41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621,523,180.56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611,150,942.86		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是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157,462,931.8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/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169,102,156.6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157,462,931.8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（元）	62,562,437.92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（%）	3.16		
是否触及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4条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否		

（三）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

公司2022年-2024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占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93.12%，因此不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4条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（四）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，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相匹配，充分考虑了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，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

（五）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及使用计划

公司本年度未分配利润累积转结至下一年度，用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资金周转及未来利润分配需要，为公司后续日常经营资金周转提供保障。公司将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和监管部门的要求，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，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，致力于为股东创造长期的投资价值。

二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特点、盈利能力、财务状况、未来发展前景等因素，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，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。因此，董事会同意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监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更好地兼顾了股东的利益和诉求，不存在违反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情形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经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，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4月25日